



马鞍山市东南拍卖有限公司：苗木和果树拍卖公告

类型:拍卖公告

发布媒体:發步公告

发布时间: 2025-04-29 16:33:17

拍卖地点：中拍平台

拍卖时间：2025-05-09 09:00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预展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5月8日11：00止（法定节假日除外）

受委托，我公司将于2025年5月9日上午9时起至11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天星生态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江宁片区苗木和果树，包括：桂花苗、紫薇苗、紫叶李苗、栾树苗、红花木苗、海桐球苗、樱花苗、枣树及葡萄树等，起拍价564035.4元，竞买保证金20万元。标的物的种类、型号和数量与实际有差异的，均以委托人现场实物交付为准。

二、展示、咨询及登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5月8日11：00止（法定节假日除外）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展示，具体以现场查看实物为准。有意竞买者请提前联系，统一安排看样时间。

三、竞买登记手续办理、保证金及价款支付

1.有意竞拍者须以自己的名义在“中拍平台”上注册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按“中拍平台”操作程序，在“中拍平台”上办理竞买报名手续。网上报名成功后还须线下缴纳竞买保证金（并备注标的名称），户名：马鞍山市东南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市湖西路支行，账号：100701305440010001（以实际到账为准）。

2.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5年5月8日上午11:00前，竞买保证金缴纳后，请与拍卖公司工作人员联系，进行资格确认。

3.竞价结束后，未竞得者的保证金在竞价活动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买受人的保证金成交后转为履约保证金，在办理完全部款项交纳，苗木移除完毕并经委托人及拍卖人确认无违约行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本次拍卖的佣金为成交价的3%，该费用由买受人支付。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将全部拍卖价款和拍卖佣金在拍卖成交后2日内以银行汇款方式汇入马鞍山市东南拍卖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5.本次拍卖的中拍平台的软件服务费按成交价的0.15%标准计算（具体标准及执行规则见《平台收费规则》），由买受人承担。

四、竞买人资格、要求：

凡依法设立、有效存续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财务状况、银行资信的境内企业法人（企业法人的营业执照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其报价无效）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均可参与。

五、特别告知：

1.标的外观、数量、地径、胸径、冠幅、长势、内在质量及存活状态以移交时的现状为准，标的移交时数量不做清点，若有缺失不影响成交价格。委托人及拍卖机构对标的物的外观、数量、地径、胸径、冠幅、长势、内在质量及存活状态等不给予任何方面的保证或担保。

2.拍卖成交后，买受人按委托人规定时间（以委托人通知时间为准）内全部移除拍卖标的，逾期超过5日（遇不可抗力因素可协商解决），委托人将委托其他机构进行清空处理，所产生的费用由买受人承担，造成的苗木等损失由买受人承担。标的清运时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委托人与拍卖人不负责相关事宜的处理和协调。买受人应在规定区域内清运，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流程作业，在标的运输过

程中，清运人员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并接受委托人及监管部门监督、监管。拍卖涉及树木的大小数量均以实际现状为准，林权证、采伐证、运输证等相关证件自行办理，费用竞买人自理。请竞买人自行判断、决定竞买行为。

3.买受人自行移走所有苗木，该苗木资产全部从原地移除，不可破坏周边建筑和市政设施等，采挖后要及时予以整平恢复、回填土壤，防止水土流失，把对原生地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所产生的费用（包含不限于搬迁费、人工费、运输费、整平费以及因违规操作所造成的赔偿罚款等）及相关安全责任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4.在苗木移除过程中不排除会发生纠纷的可能，故为了本次苗木顺利交付，尽量避免各方发生矛盾，有意竞买者应在竞买前详细了解、研判本次苗木的有关情况及瑕疵，提前对风险进行充分评估后参与竞买。

5.买受人在支付完成交价款后，非不可抗力因素5日内拒不受领拍卖标的的，视为竞得人主动放弃拍卖标的，做违约处理，所缴纳的一切款项均不予退还，代理机构经委托人同意后将标的再行拍卖。

6.成交确认书上所签署的名称应与报名时名称一致。

六、特别提醒

1.标的物以现场实际状况为准，竞买人应详细了解标的物现状，自行查阅相关资料和向有关部门咨询；本次所拍卖标的的范围、亩数及现状以竞买人现场实际勘察为准，所有参与的竞买人都视为已清楚所拍卖标的的权属、面积及现状，对存在的瑕疵及可能存在的瑕疵已有充分的认识。委托方与拍卖人不承担本标的物的瑕疵担保责任。拍卖人以任何方式对标的物所做的介绍或描述以及制作的图片、文字说明和估价等均仅供竞买人参考。请意向竞买人慎重决定竞买行为，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

2.拍卖成交后不再测量，均以现场实物交付时的现状为准，拍卖价格及佣金不作调整；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拍卖标的物现状的完全确认。请竞买人自行判断、决定竞买行为。

七、成交确认：买受人于成交后2日内请携带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到马鞍山市东南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成交手续。

（一）竞买人为法人的需提交：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人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成交价款等缴纳凭证（银行正式汇款回单复印件）

（二）竞买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交：

自然人身份证

竞成交价款等缴纳凭证（银行正式汇款回单复印件）

八、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555-2337750 15391775750

预约看样联系电话:18955560333

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中央花园1-606室

马鞍山市东南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原网址：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